

股票代碼：1806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重編後)

公司地址：苗栗縣竹南鎮大埔里竹篙厝200-7號
電話：(037)58377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5
(七)關係人交易	55~59
(八)質押之資產	5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0~6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十二)其 他	61~6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6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
3.大陸投資資訊	65~66
4.主要股東資訊	66
(十四)部門資訊	66~67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林榮德



日 期：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冠軍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重編後)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重編後)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重編後)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重編後)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冠軍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冠軍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之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及附註七關係人交易。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冠軍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陶瓷、陶瓷製品、石材製品及耐火材料之製造及買賣，收入係企業營運之主要現金流入來源，為財務報告使用者所關切之事項。且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之關係人銷貨交易佔營業收入約79.36%，其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及完整性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
- 覆核管理階層辨認關係人之程序；
- 對銷貨收入循環執行內部控制測試及檢查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差異分析，評估有無重大異常並對交易對象發函詢證；
- 評估關係人及非關係人銷貨收入交易條件及收款情形有無重大異常；
- 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核對相關憑證，以確定相關交易是否已適當入帳。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冠軍集團存貨金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金額孰低者列示，因屬與房地產相關產業，房地產不景氣可能造成產品銷售價格產生較大幅度的波動，致可能產生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之風險，故存貨評價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抽樣檢視存貨是否落於正確庫齡區間；
- 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損失提列比率之合理性；
- 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評估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以驗證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冠軍集團之主要營運項目為製造及銷售陶瓷製品，營業部門分為磁磚事業部及中國事業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佔合併總資產比例為35%，其中中國事業部因營運連續虧損，造成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減損之跡象，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檢視中國事業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之計算是否無重大異常；
- 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假設及參數之合理性；
- 覆核可回收金額是否由淨公允價值與使用價值二者取其高者所決定；
- 比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確認是否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產生。

其他事項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重編後)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冠軍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冠軍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冠軍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冠軍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冠軍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冠軍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冠軍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宗哲



會計師：

邗世欽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民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3.12.31		112.12.31			113.12.31		112.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二十二))	\$ 1,917,490	23	1,705,602	2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二十二))	\$ 98,953	1	465,725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二十二))	62,180	1	62,167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及(二十二))	6,193	-	8,511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及(二十二))	29,605	-	27,558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二十二))	152,097	2	133,697	2
1141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九)、(二十二)及七)	14,012	-	2,443	-	2161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859	-	1,003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十九)及(二十二))	62,935	1	59,944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二十二))	172,473	2	172,749	3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十九)、(二十二)及七)	517,311	6	465,585	6	2181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9,685	-	19,48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五)、(十九)及(二十二))	85,872	1	81,968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二))	338,274	5	293,211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十九)、(二十二)及七)	234,697	3	256,777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19,638	-	36,76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9	-	1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3,096	-	24,897	-
1310 存貨—製造業(附註六(六))	774,818	9	1,017,066	13	22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18,351	-	17,798	-
1321 待售房地	59,339	1	59,33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30,974	-	31,148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七)	158,494	2	144,436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三)及(二十二))	68,166	1	899,766	1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六(七))	296,926	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0,487	2	162,47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二)、七及八)	215,708	2	330,140	4		<u>1,089,246</u>	<u>13</u>	<u>2,267,236</u>	<u>28</u>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1,007	1	46,946	1					
	<u>4,480,403</u>	<u>54</u>	<u>4,259,981</u>	<u>54</u>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二十二))	1,323,876	16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二十二))	10,000	-	10,000	-	2556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長期負債準備	63,969	1	59,068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及(二十二))	20,000	-	20,0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106,701	1	96,33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76,666	1	375,951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74,553	1	72,66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及八)	2,897,118	35	2,621,144	33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十五))	69,229	1	73,458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及八)	263,228	3	260,338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	-	6,065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八)	81,463	1	81,463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二十二))	22,058	-	21,593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33,160	2	135,378	2		<u>1,660,386</u>	<u>20</u>	<u>329,181</u>	<u>4</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35,780	-	39,518	-		<u>2,749,632</u>	<u>33</u>	<u>2,596,417</u>	<u>32</u>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九)	208,419	3	104,622	1	負債總計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11,591	-	-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七))：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5,629	-	38,429	-	3100 股本	3,904,039	47	3,904,039	4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92,521	1	96,921	1	3200 資本公積	157,999	2	157,999	2
	<u>3,835,575</u>	<u>46</u>	<u>3,783,764</u>	<u>46</u>	3300 保留盈餘	1,147,810	14	1,015,540	13
					3400 其他權益	403,090	5	369,750	4
					3500 庫藏股票	(46,592)	(1)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566,346</u>	<u>67</u>	<u>5,447,328</u>	<u>68</u>
					36XX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計	5,566,346	67	5,447,328	68
資產總計	<u>\$ 8,315,978</u>	<u>100</u>	<u>8,043,745</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315,978</u>	<u>100</u>	<u>8,043,745</u>	<u>100</u>

董事長：林榮德



經理人：林祐宇

(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5~

會計主管：廖蕙儀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4110 銷貨收入	\$ 3,383,027	99	3,195,032	101
4511 營建工程收入	180,604	5	54,903	2
4170 減：銷貨退回	54,443	2	42,528	1
4190 銷貨折讓	79,712	2	69,750	2
營業收入淨額	<u>3,429,476</u>	<u>100</u>	<u>3,137,657</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四)、七及十二)：				
5110 銷貨成本	2,418,805	71	2,197,263	70
5510 營建成本	121,662	4	35,085	1
營業成本	<u>2,540,467</u>	<u>75</u>	<u>2,232,348</u>	<u>71</u>
5900 營業毛利	<u>889,009</u>	<u>25</u>	<u>905,309</u>	<u>29</u>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十四)、(二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84,368	11	399,581	13
6200 管理費用	278,593	8	251,134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380	1	40,300	1
6450 預期信用回升利益(附註六(五)及(二十二))	(25,496)	(1)	(32,192)	(1)
6300 營業費用合計	<u>675,845</u>	<u>19</u>	<u>658,823</u>	<u>21</u>
6900 營業淨利	<u>213,164</u>	<u>6</u>	<u>246,486</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28,640	1	22,78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二十一)及七)	(20,124)	(1)	(64,689)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40,831)	(1)	(42,155)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八))	(1,106)	-	(100,81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3,421)</u>	<u>(1)</u>	<u>(184,872)</u>	<u>(4)</u>
7950 稅前淨利	<u>179,743</u>	<u>5</u>	<u>61,614</u>	<u>4</u>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60,404	2	61,205	2
本期淨利	<u>119,339</u>	<u>3</u>	<u>409</u>	<u>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931	-	(3,96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74	-	1,699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104)	-	17,136	1
8349 減：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3,101</u>	<u>-</u>	<u>14,867</u>	<u>1</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909	2	(19,188)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44	-	388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583	-	(3,83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43,170</u>	<u>2</u>	<u>(14,962)</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46,271</u>	<u>2</u>	<u>(95)</u>	<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65,610</u>	<u>5</u>	<u>314</u>	<u>2</u>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9,339	3	409	2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u>\$ 119,339</u>	<u>3</u>	<u>409</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65,610	5	314	2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u>\$ 165,610</u>	<u>5</u>	<u>314</u>	<u>2</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u>\$ 0.31</u>		<u>0.001</u>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八))	<u>\$ 0.31</u>		<u>0.001</u>	

董事長：林榮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祐宇



~6~

會計主管：廖蕙儀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3,904,039	157,999	600,038	121,349	297,712	1,019,099	351,913	13,964	365,877	-	5,447,014	
本期淨利	-	-	-	-	409	409	-	-	-	-	4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重編後)	-	-	-	-	(3,968)	(3,968)	(15,350)	19,223	3,873	-	(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重編後)	-	-	-	-	(3,559)	(3,559)	(15,350)	19,223	3,873	-	314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904,039	157,999	600,038	121,349	294,153	1,015,540	336,563	33,187	369,750	-	5,447,328	
本期淨利	-	-	-	-	119,339	119,339	-	-	-	-	119,3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931	12,931	42,326	(8,986)	33,340	-	46,2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2,270	132,270	42,326	(8,986)	33,340	-	165,610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46,592)	(46,592)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904,039	157,999	600,038	121,349	426,423	1,147,810	378,889	24,201	403,090	(46,592)	5,566,346	

董事長：林榮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祐宇

~7~



會計主管：廖蕙儀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9,743	61,61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10,833	371,471
攤銷費用	32,761	29,006
變更租約利益	3	2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2,076	4,400
利息費用	40,831	42,155
利息收入	(24,153)	(18,778)
股利收入	(1,432)	(9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106	100,81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359	23,8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20,303	-
遞延收入攤銷	(6,728)	(6,632)
預期信用回升利益	(25,496)	(32,19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70,463</u>	<u>513,415</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	(11,569)	(1,841)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增加	(54,670)	(148,61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44,449	(5,790)
存貨減少(增加)	242,248	(36,49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3,281)	32,91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144)	1,69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5,280)	18,1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198,753</u>	<u>(139,955)</u>
合約負債減少	(2,320)	(37,632)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增加	18,257	26,66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減少	(11,269)	(41,24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增加	33,018	24,452
負債準備增加	553	1,049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26,895)	8,604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5,526)	(5,5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5,818</u>	<u>(23,70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04,571</u>	<u>(163,658)</u>
調整項目合計	<u>575,034</u>	<u>349,757</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54,777	411,371
支付之利息	(39,353)	(43,238)
支付之所得稅	(58,869)	(75,3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56,555</u>	<u>292,770</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8,293)	(103,9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02	139,00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4,128	(3,610)
取得無形資產	(10,904)	(12,29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16,298	(12,68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4,208	6,346
預付設備款增加	(154,591)	(92,930)
收取之利息	24,128	18,778
收取之股利	1,432	9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1,892)	(80,42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731,263	2,067,061
短期借款減少	(2,098,036)	(2,325,354)
舉借長期借款	1,390,820	-
償還長期借款	(899,766)	-
存入保證金減少	(451)	(1,982)
租賃本金償還	(37,072)	(31,178)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46,59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166	(291,45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059	(41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1,888	(79,5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05,602	1,785,1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17,490	1,705,60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榮德



經理人：林祐宇



會計主管：廖蕙儀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重編後)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一年十一月依法設立，註冊地址為苗栗縣竹南鎮大埔里竹篙厝200-7號。本公司主要係從事陶瓷及陶瓷製品、石材製品、耐火材料及其他化學製品等之製造業，以及特定專業區、新市鎮及新社區之開發業等有關業務。

本公司原名「信益陶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變更公司名稱為「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更名案業已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日經經濟部核準備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與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12.31	112.12.31	
本公司	SWANVIEW INTERNATIONAL LTD. (以下稱SWANVIEW)	投資	100.00 %	100.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超過50%股數之子公司
本公司	冠仲貿易(股)公司(以下稱冠仲貿易)	國際貿易、建材批發及仲介服務等	100.00 %	100.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超過50%股數之子公司
本公司	冠軍欣業(股)有限公司(以下稱冠軍欣業)	木地板、水泥、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之製造	100.00 %	100.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超過50%股數之子公司
SWANVIEW	信益陶瓷(中國)有限公司(以下稱信益中國)	銷售各類地磚、壁磚、外牆磚等建築材料	100.00 %	100.00 %	SWANVIEW直接持有超過50%股數之子公司
SWANVIEW	信益陶瓷(蓬萊)有限公司(以下稱信益蓬萊)	生產高檔衛生瓷、新型建築陶及陶瓷製品之研發、暨研發相關新產品	100.00 %	100.00 %	SWANVIEW直接及間接合計持有超過100%股數之子公司
SWANVIEW	SUPER UNIVERSAL LTD.(以下稱SUPER)	投資事業	100.00 %	100.00 %	SWANVIEW直接持有超過50%股數之子公司
SWANVIEW	冠軍建材(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稱冠軍安徽)	生產和銷售各類地磚、壁磚、外牆磚等建築材料	100.00 %	100.00 %	SWANVIEW直接及間接合計持有超過100%股數之子公司
信益中國	蕭縣華冠礦產品有限公司(以下稱蕭縣華冠)	銷售高嶺土、瓷石、長石及矽砂等	100.00 %	100.00 %	信益中國直接持有超過50%股數之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並採標準成本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第二季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部分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投資，故自此開始適用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55年
機器設備	2~10年
窯及電氣設備	3~15年
運輸設備	5~10年
其他設備	3~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售後租回交易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評估將資產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是否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若經判斷以銷售處理，則除列該資產，並將已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之權利部分認列相關損益，租回交易適用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使用權資產則係依所租回部分原帳列金額衡量；若經判斷未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則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資產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四)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採礦權

探勘支出以成本減去減損損失後的淨額列示。探勘支出包括在現有礦床周邊、外圍、深部或外購取得探礦權基礎上發生的與技術及商業開發可行性研究相關的地質勘查、勘探鑽孔及溝渠開挖及採樣等活動支出。在可合理地肯定礦山可作商業生產後發生的勘探支出將可予以資本化，在取得採礦權證後計入無形資產採礦權，按照採礦權證年限依直線法攤銷。倘任何工程於開發階段被放棄或屬於生產性勘探，則其總開支將予核銷，計入當期費用。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2~3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六)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磁磚，並銷售予經銷商。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工程合約

合併公司從事室內裝潢之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占估計合約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合約包括固定及變動對價。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某些變動對價(例如按逾期日數為基礎計算之罰款及物價調整補貼)，係採用過去累積之經驗以期望值估計。合併公司僅於累積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已認列收入金額若尚未請款，係認列合約資產，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合約資產轉列應收帳款。

當合併公司預期一項工程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合併公司對室內裝潢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標準保固，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3)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關鍵假設說明請詳附註六(九)。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二十二)，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12.31</u>	<u>112.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1,337	1,235
活期存款	1,081,435	1,048,073
外幣存款	345,929	363,101
支票存款	252,591	70,262
定期存款	<u>236,198</u>	<u>222,931</u>
	<u>\$ 1,917,490</u>	<u>1,705,602</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3.12.31</u>	<u>112.12.31</u>
黃金存摺	\$ 13,900	10,490
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	38,683	51,677
國內基金	<u>9,597</u>	<u>-</u>
合計	<u>\$ 62,180</u>	<u>62,167</u>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3.12.31</u>	<u>112.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流動：		
國外公司發行公司債	\$ 15,860	15,0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13,745</u>	<u>12,472</u>
小計	<u>29,605</u>	<u>27,558</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10,000</u>	<u>10,000</u>
合計	<u>\$ 39,605</u>	<u>37,558</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該等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4.按公允價值衡量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七)。

5.信用風險(包括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6.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3.12.31</u>	<u>112.12.31</u>
國內公司債	\$ <u>20,000</u>	<u>20,000</u>

1.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3.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3.12.31</u>	<u>112.12.31</u> (重編後)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 580,246	525,529
減:備抵損失	-	-
淨額	\$ <u>580,246</u>	<u>525,529</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419,307	469,228
減:備抵損失	(90,583)	(115,799)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8,155)	(14,684)
合 計	\$ <u>320,569</u>	<u>338,745</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3.12.31</u>		
	<u>應收票據及應收</u>	<u>加權平均預期</u>	<u>備抵存續期間</u>
	<u>帳款帳面金額</u>	<u>信用損失率</u>	<u>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803,600	0%	-
逾期30天以下	65,918	0%~10%	-
逾期31~120天	42,299	0%~15%	5,230
逾期121天以上	87,736	70%~100%	85,353
	\$ <u>999,553</u>		<u>90,583</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重編後)		
	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36,727	0%	-
逾期30天以下	11,489	0%~10%	-
逾期31~120天	28,284	0%~15%	3,579
逾期121天以上	118,257	70%~100%	112,220
	<u>\$ 994,757</u>		<u>115,799</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暴露於信用風險與匯率風險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115,799	161,511
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	(25,496)	(34,816)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364)	(8,697)
匯率影響數	3,644	(2,199)
期末餘額	<u>\$ 90,583</u>	<u>115,799</u>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存貨－製造業

	113.12.31		
	帳面金額	備抵跌價及 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151,311	(17,934)	133,377
製成品	554,340	(135,858)	418,482
在製品	42,565	-	42,565
原料	182,701	(31,206)	151,495
物料	28,899	-	28,899
合計	<u>\$ 959,816</u>	<u>(184,998)</u>	<u>774,818</u>

	112.12.31		
	帳面金額	備抵跌價及 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120,096	(14,724)	105,372
製成品	947,006	(265,343)	681,663
在製品	39,844	-	39,844
原料	196,476	(32,232)	164,244
物料	25,943	-	25,943
合計	<u>\$ 1,329,365</u>	<u>(312,299)</u>	<u>1,017,066</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2,434,588	2,196,18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68,152)	(106,295)
未分攤製造費用	-	(8,422)
停機損失	154,046	83,891
盤(盈)虧	(6,859)	13,563
報廢損失	5,182	18,339
	\$ 2,418,805	2,197,263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存貨去化而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分別為168,152千元及106,295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經子公司信益中國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海鷗冠軍之全數股權，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五號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按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額296,926千元。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3.12.31	112.12.31
	\$ 76,666	(重編後) 375,951
關聯企業		

2.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3.12.31	112.12.31
海鷗冠軍有限公司 (海鷗冠軍)(註)	主要業務為銷售日用品陶瓷類、藝術 陶瓷器、電器瓷器、耐火保溫材料、 耐酸耐鹼瓷磚、馬賽克等建築材料	中國大陸	43.46 %	43.46 %

註：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信益中國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計畫出售海鷗冠軍之股權，以採用權益法投資帳面金額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七)。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海鷗冠軍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2.12.31 (重編後)	
流動資產	\$	999,601
非流動資產		354,861
流動負債		(616,284)
非流動負債		(80,117)
淨資產	\$	<u>658,061</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u>658,061</u>
		112年度 (重編後)
	113年1月至6月	
營業收入	\$	<u>341,772</u>
本期淨利(損)	\$	2,464
其他綜合損益		-
綜合損益總額	\$	<u>2,464</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u>2,464</u>
		112年度 (重編後)
	113年1月至6月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85,993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1,082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287,075
匯率影響數		9,851
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296,926)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u>-</u>
		<u>389,099</u>
		<u>(97,413)</u>
		<u>291,686</u>
		<u>(5,693)</u>
		<u>-</u>
		<u>285,993</u>
3.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3.12.31	112.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76,666</u>
		<u>89,958</u>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2,188)
其他綜合損益		(11,104)
綜合損益總額	\$	<u>(13,292)</u>
		<u>13,736</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5.合併公司關聯企業將資金移轉予合併公司之能力並未受有重大限制。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032,945	2,473,155	2,519,841	53,288	216,519	93	6,295,841
增添	800	8,290	457,295	7,595	14,313	-	488,293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50,660	-	10,166	-	60,826
處分及報廢	(18,217)	(153)	(122,312)	(9,761)	(8,274)	-	(158,7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2,118	48,673	1,013	3,317	3	115,12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5,528</u>	<u>2,543,410</u>	<u>2,954,157</u>	<u>52,135</u>	<u>236,041</u>	<u>96</u>	<u>6,801,367</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016,670	2,505,387	4,865,526	62,605	328,456	95	8,778,739
增添	16,859	7,473	65,819	1,087	12,727	-	103,965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24,276	3,703	884	-	28,863
處分及報廢	(584)	(5,936)	(2,400,929)	(13,505)	(123,318)	-	(2,544,2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3,769)	(34,851)	(602)	(2,230)	(2)	(71,45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032,945</u>	<u>2,473,155</u>	<u>2,519,841</u>	<u>53,288</u>	<u>216,519</u>	<u>93</u>	<u>6,295,84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1,390,281	2,064,698	41,319	178,399	-	3,674,697
折舊	-	82,383	161,001	5,004	21,087	-	269,475
處分及報廢	-	(18)	(111,476)	(8,763)	(6,096)	-	(126,353)
減損損失(迴轉)	-	-	1,747	-	(1,543)	-	2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7,048	44,662	1,017	3,499	-	86,22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509,694</u>	<u>2,160,632</u>	<u>38,577</u>	<u>195,346</u>	<u>-</u>	<u>3,904,249</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312,555	4,148,187	49,703	261,614	-	5,772,059
折舊	-	100,685	209,711	4,608	23,363	-	338,367
處分及報廢	-	(3,243)	(2,261,477)	(12,384)	(104,326)	-	(2,381,4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9,716)	(31,723)	(608)	(2,252)	-	(54,29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390,281</u>	<u>2,064,698</u>	<u>41,319</u>	<u>178,399</u>	<u>-</u>	<u>3,674,697</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1,015,528</u>	<u>1,033,716</u>	<u>793,525</u>	<u>13,558</u>	<u>40,695</u>	<u>96</u>	<u>2,897,118</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1,016,670</u>	<u>1,192,832</u>	<u>717,339</u>	<u>12,902</u>	<u>66,842</u>	<u>95</u>	<u>3,006,680</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032,945</u>	<u>1,082,874</u>	<u>455,143</u>	<u>11,969</u>	<u>38,120</u>	<u>93</u>	<u>2,621,144</u>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度、八十九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以金額為34,670千元、22,618千元及130,286千元取得所有座落竹南鎮大埔段及造橋鄉牛欄段土地以供銷售展示中心、興建貨倉及工廠道路用，因該土地之地目為田地及林地，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無法以合併公司名義辦理過戶，均已取得賣方切結書同意無條件過戶並已取得抵押權設定。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度所取得造橋鄉牛欄段共8筆地號土地(面積合計26,091平方公尺)，礙於法令之限制，訂定委託契約並經公證，借名登記於本公司董事長名下並已設定抵押權為本公司銀行借款之擔保。合併公司於以前年度所取得竹南鎮大埔段共3筆地號土地(面積合計4,384平方公尺)，礙於法令之限制，訂定委託契約並經公證，借名登記於合併公司總經理名下並已設定抵押權為本公司。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取得造橋鄉牛欄段土地共1筆地號(面積合計577平方公尺)，係以借名登記於合併公司董事二親等名下，並取得全額本票作為擔保。
3.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信益蓬萊因集團整體營運考量，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經子公司董事會決議將帳列用於瓷磚生產之相關設施及設備及存貨全數出售於非關係人-蓬萊市融信商貿有限公司，出售價格為人民幣43,600千元(含稅)，認列處分損失人民幣6,020千元(約新台幣26,448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相關款項業已全數收訖。
4.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包括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假設及參數之合理性；複核可回收金額是否由淨公允價值與使用價值二者取其高者所決定比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確認是否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產生。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未有因未來使用價值減少，而需提列減損損失情形。
5.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6.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分別依2.82%及2.90%之資本化利率計算，與設備取得及廠房興建有關之資本化金額分別為6,362千元及1,370千元。

(十) 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61,704	62,576	26,985	-	351,265
增添	2,523	15,704	21,064	-	39,291
減少	(66)	(18,062)	(20,132)	-	(38,2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6,729	105	-	-	6,83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70,890</u>	<u>60,323</u>	<u>27,917</u>	<u>-</u>	<u>359,130</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63,382	30,179	25,807	-	319,368
增添	2,198	44,704	1,321	-	48,223
減少	(218)	(12,241)	(143)	-	(12,6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58)	(66)	-	-	(3,72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61,704</u>	<u>62,576</u>	<u>26,985</u>	<u>-</u>	<u>351,265</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0,551	23,317	17,059	-	90,927
本期折舊	7,758	22,096	11,504	-	41,358
減少	(66)	(17,782)	(20,070)	-	(37,9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45	90	-	-	1,53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59,688</u>	<u>27,721</u>	<u>8,493</u>	<u>-</u>	<u>95,902</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3,963	19,328	5,784	-	69,075
本期折舊	7,567	14,119	11,418	-	33,104
減少	(218)	(10,077)	(143)	-	(10,4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761)	(53)	-	-	(81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0,551</u>	<u>23,317</u>	<u>17,059</u>	<u>-</u>	<u>90,927</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11,202</u>	<u>32,602</u>	<u>19,424</u>	<u>-</u>	<u>263,228</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219,419</u>	<u>10,851</u>	<u>20,023</u>	<u>-</u>	<u>250,293</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11,153</u>	<u>39,259</u>	<u>9,926</u>	<u>-</u>	<u>260,338</u>

1. 子公司-蕭縣華冠礦產品有限公司於西元二〇一七年度已取得龍城鎮王大庄村之國有建設用地之土地使用權，因該地逾兩年未動工開發，於西元二〇二二年十二月被安徽省蕭縣自然資源和規劃局認為閒置土地並擬無償收回，合併公司基於穩健保守原則，於西元二〇二二年度全數認列減損損失共計人民幣4,382千元，並已向該管轄政府單位提起申訴的相關救濟措施。
2.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採礦權	其他	總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82,272	190,123	10,826	283,221
增添	10,904	-	-	10,904
匯率變動影響數	282	6,545	373	7,20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93,458</u>	<u>196,668</u>	<u>11,199</u>	<u>301,325</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0,517	193,681	11,029	275,227
增添	12,298	-	-	12,298
處分及報廢	(390)	-	-	(390)
匯率變動影響數	(153)	(3,558)	(203)	(3,91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82,272</u>	<u>190,123</u>	<u>10,826</u>	<u>283,221</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0,474	66,543	10,826	147,843
本年度攤銷	7,544	9,790	-	17,334
匯率變動影響數	282	2,333	373	2,988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8,300</u>	<u>78,666</u>	<u>11,199</u>	<u>168,165</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	採礦權	其他	總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67,706	58,104	11,029	136,839
本年度攤銷	3,311	9,650	-	12,961
處分及報廢	(390)	-	-	(390)
匯率變動影響數	(153)	(1,211)	(203)	(1,56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0,474</u>	<u>66,543</u>	<u>10,826</u>	<u>147,843</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58</u>	<u>118,002</u>	<u>-</u>	<u>133,160</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2,811</u>	<u>135,577</u>	<u>-</u>	<u>138,388</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1,798</u>	<u>123,580</u>	<u>-</u>	<u>135,378</u>

1.攤銷費用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費用	<u>\$ 17,334</u>	<u>12,961</u>

2.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二)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信用狀借款	\$ 14,388	2,334
無擔保銀行借款	30,000	190,000
擔保銀行借款	54,565	273,391
合計	98,953	465,725
尚未使用額度	<u>\$ 1,453,636</u>	<u>1,013,587</u>
利率區間	<u>1.95%~5.97%</u>	<u>1.90%-3.2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抵押借款-聯貸	新台幣	2.82 %	118.07.05	\$ 1,400,000
減：聯貸案主辦費				(7,958)
一年內到期部分				(68,166)
合計				<u>\$ 1,323,876</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抵押借款-聯貸	新台幣	2.89 %	113.07.15	\$ 899,900
減：聯貸案主辦費				(134)
一年內到期部分				(899,766)
合 計				\$ -
尚未使用額度				\$ -

1.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與台北富邦銀行等16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為18億元之聯合授信合約。上述聯合授信案依約載明特別承諾事項，約定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開始檢核，於授信期間各年底應維持特定之財務比率(包含流動比率不低於100%、負債比率不高於125%、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1.5倍，有形淨值不低於50億元，以每年度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簽訂前述聯合授信合約之增補合約，與該等金融機構達成展延及修改部份條款之協議，主要修改內容為到期日展延至民國一一三年七月十五日。

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與台北富邦銀行等15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為20.4億元之新聯合授信合約(甲項授信額度14億及乙項授信額度6.4億元)。上述聯合授信案依約載明特別承諾事項，約定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開始檢核，於授信期間各年底應維持特定財務比率(包含流動比率不低於100%、負債比率不高於125%、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2倍，有形淨值不低於45億元，以每年度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若違反上述財務比率限制，將調整加碼本授信案之利率。

(十四)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3.12.31	112.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49,044	154,24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60,635)	(148,182)
確定福利義務淨(資產)負債	\$ (11,591)	6,065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期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60,63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54,247	160,03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245	3,10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1,555	5,139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92)	133
計畫支付之福利	(9,211)	(14,17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49,044	154,247

(3) 計畫資產公允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48,182	152,342
利息收入	1,840	1,95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3,694	1,304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130	6,751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9,211)	(14,17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60,635	148,182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370	1,098
淨利息成本	35	54
	<u>\$ 1,405</u>	<u>1,152</u>
營業成本	\$ 1,132	932
推銷費用	27	20
管理費用	210	171
研發費用	36	29
	<u>\$ 1,405</u>	<u>1,152</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15,534</u>	<u>3,260</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33,922	37,890
本期認列	12,931	(3,96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46,853</u>	<u>33,922</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折現率	1.40 %	1.28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25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u>	<u>減少</u>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614)	1,652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22	(1,309)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減少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642)	1,676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322	(1,30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 10,870	11,407
推銷費用	2,656	2,472
管理費用	2,761	2,579
研發費用	637	647
	<u>\$ 16,924</u>	<u>17,105</u>

3.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各國外子公司依當地相關法令認列之退休金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推銷費用	\$ 39	91
管理費用	231	220
	<u>\$ 270</u>	<u>311</u>

4.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帶薪假負債	<u>\$ 18,351</u>	<u>17,798</u>

(十五)長期遞延收入

	遞延政府捐助收入
113年1月1日餘額	\$ 73,458
認列遞延收益	(6,728)
匯率影響數	2,49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69,229</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遞延政府捐助收入</u>
112年1月1日餘額	\$ 81,489
認列遞延收益	(6,632)
匯率影響數	<u>(1,399)</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3,458</u>

1. 子公司冠軍安徽與安徽省宿州市人民政府宿州經濟開發委員會(以下稱宿州政府)就冠軍安徽在宿州經濟技術開發區內建立瓷磚生產企業達成協議，宿州政府自財政預算資金中無償撥付資金予冠軍安徽用於基礎建設。截至西元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冠軍安徽累計收到上述撥付資計人民幣28,352千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項下，於冠軍安徽將廠房轉入固定資產後，按其預計使用年限依直線法認列遞延收益，帳列其他收入項下。截至西元二〇二四年及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累積認列分別為人民幣15,594千元及14,176千元。
2. 子公司信益蓬萊與山東省蓬萊市人民政府蓬萊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以下稱蓬萊政府)就信益蓬萊在蓬萊經濟開發區內建立瓷磚生產企業達成協議，蓬萊政府以美金50,000千元出讓土地與信益蓬萊，並於以後年度自企業獲利之所得稅中返還部分以作為對企業之獎勵及抵頂土地出讓金。上述協議已於西元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五日經雙方簽屬來往帳務結算協議結清，蓬萊政府退還剩餘未抵之土地出讓金人民幣4,598千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項下，按其預計使用年限依直線法認列遞延收益，帳列其他收入項下。截至西元二〇二四年及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累積認列分別為人民幣1,893千元及1,801千元。

(十六)所得稅

1.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8,912	66,21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847)	(6,271)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3,339</u>	<u>1,258</u>
所得稅費用	<u>\$ 60,404</u>	<u>61,205</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重編後)
稅前淨利	\$ 179,743	61,614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9,061	(48,243)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7,080)	(14,67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5,368	52,035
不可扣抵之費用	2,711	7,682
免稅所得	(206)	(186)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34,999	73,881
前期低(高)估	(1,847)	(6,271)
其他	(2,602)	(3,019)
所得稅費用	<u>\$ 60,404</u>	<u>61,205</u>

3.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重編後)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583	(3,838)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3.12.31	112.12.31
課稅損失	\$ 388,157	376,042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 跌價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7,870	11,648	39,518
(借記)/貸記損益表	(3,185)	(553)	(3,738)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4,685</u>	<u>11,095</u>	<u>35,780</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貨 跌價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1,055	10,114	41,169
(借記)/貸記損益表	<u>(3,185)</u>	<u>1,534</u>	<u>(1,651)</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7,870</u>	<u>11,648</u>	<u>39,518</u>
	海外投 資收益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4,265	22,065	96,330
(借記)/貸記損益表	-	(399)	(39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0,583	-	10,583
匯率變動之影響	<u>-</u>	<u>187</u>	<u>187</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84,848</u>	<u>21,853</u>	<u>106,701</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8,103	22,562	100,665
(借記)/貸記損益表	-	(393)	(39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838)	-	(3,8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u>-</u>	<u>(104)</u>	<u>(104)</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4,265</u>	<u>22,065</u>	<u>96,330</u>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5,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500,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皆為390,404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3.12.31	11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42,300	142,300
庫藏股票交易	15,639	15,639
其他	<u>60</u>	<u>60</u>
	<u>\$ 157,999</u>	<u>157,999</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分派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為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且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等，得由董事會依當時營運狀況、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政策及資金需求規劃等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

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之方式發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①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應就當年度發生帳列股東權益中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減少時，得將減少金額轉列未分配盈餘。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121,349千元。

②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42,581千元。另因轉換日因首次採金管會認列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為淨減少103,419千元，故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無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案，相關資訊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之。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36,563	33,187	369,750
合併公司	42,326	2,118	44,444
關聯企業	-	(11,104)	(11,10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78,889</u>	<u>24,201</u>	<u>403,090</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51,913	13,964	365,877
合併公司	(15,350)	2,087	(13,263)
關聯企業	-	17,136	17,13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36,563</u>	<u>33,187</u>	<u>369,750</u>

4.庫藏股

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十月十五日，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3,887千股，買回股份之總金額共計46,592千元，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註銷之股數共計3,887千股。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重編後)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119,339</u>	<u>40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389,237</u>	<u>390,404</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31</u>	<u>0.001</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119,339</u>	<u>40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u>389,237</u>	<u>390,404</u>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u>573</u>	<u>15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389,810</u>	<u>390,55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31</u>	<u>0.001</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3年度			合 計
	磁磚事業部	中國事業部	木地板 事業部	
主要地區市場				
亞 洲	\$ 3,213,808	23,395	187,764	3,424,967
美 洲	1,182	-	-	1,182
澳 洲	3,327	-	-	3,327
	<u>\$ 3,218,317</u>	<u>23,395</u>	<u>187,764</u>	<u>3,429,476</u>
主要商品/服務線				
磁磚	\$ 3,218,317	23,395	-	3,241,712
木地板	-	-	187,764	187,764
	<u>\$ 3,218,317</u>	<u>23,395</u>	<u>187,764</u>	<u>3,429,476</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3,218,317	23,395	7,160	3,248,872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工程	-	-	180,604	180,604
合 計	<u>\$ 3,218,317</u>	<u>23,395</u>	<u>187,764</u>	<u>3,429,476</u>
	112年度			
	磁磚事業部	中國事業部	木地板 事業部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 洲	\$ 3,046,337	18,254	61,754	3,126,345
美 洲	342	-	-	342
澳 洲	10,539	431	-	10,970
	<u>\$ 3,057,218</u>	<u>18,685</u>	<u>61,754</u>	<u>3,137,657</u>
主要商品/服務線				
磁磚	\$ 3,057,218	18,685	-	3,075,903
木地板	-	-	61,754	61,754
	<u>\$ 3,057,218</u>	<u>18,685</u>	<u>61,754</u>	<u>3,137,657</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3,057,218	18,685	6,851	3,082,754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工程	-	-	54,903	54,903
	<u>\$ 3,057,218</u>	<u>18,685</u>	<u>61,754</u>	<u>3,137,657</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含關係人)

	<u>113.12.31</u>	<u>112.12.31</u>	<u>112.1.1</u>
應收票據	\$ 580,246	525,529	376,933
應收帳款	419,307	469,228	469,095
減：備抵損失	(90,583)	(115,799)	(161,511)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8,155)	(14,684)	(7,940)
合 計	<u>\$ 900,815</u>	<u>864,274</u>	<u>676,577</u>
合約資產－銷售商品	<u>\$ 14,012</u>	<u>2,443</u>	<u>602</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6,193</u>	<u>8,511</u>	<u>46,114</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637千元及1,865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639千元及622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利息收入	\$ 24,153	18,778
租金收入	3,055	3,076
股利收入	1,432	931
	<u>\$ 28,640</u>	<u>22,785</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0,359)	(23,838)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1,763	(20,7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2,076)	(4,400)
遞延收益攤銷	6,728	6,632
變更租約利益	3	265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183)	(22,549)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20,124)	(64,689)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出租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所產生之折舊費用分別為96,467千元及128,367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 47,193	43,525
減：利息資本化	(6,362)	(1,370)
財務成本淨額	\$ 40,831	42,155

(二十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161,427千元及3,058,170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風險低。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其他應收款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9,825
外幣換算損益	1,093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40,918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1,092
認列之減損損失	2,624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294)
匯率影響數	(59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9,825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3-5年	超過5年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8,953	99,532	99,532	-	-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52,956	152,956	152,956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82,158	182,158	182,158	-	-	-	-
租賃負債	105,527	116,536	20,789	12,211	20,330	20,397	42,80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57,912	357,912	357,912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92,042	1,534,778	18,534	88,380	172,716	1,255,148	-
存入保證金	22,058	22,058	-	-	-	-	22,058
	\$ 2,311,606	2,465,930	831,881	100,591	193,046	1,275,545	64,867
1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465,725	466,065	466,065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34,700	134,700	134,700	-	-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92,235	192,235	192,235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3,815	108,677	20,021	11,711	17,838	13,563	45,544
租賃負債	329,979	329,979	329,97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99,766	913,785	12,889	900,896	-	-	-
存入保證金	21,593	21,593	-	-	-	-	21,593
	\$ 2,147,813	2,167,034	1,155,889	912,607	17,838	13,563	67,137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12.31			11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19	32.7800	53,083	1,895	30.7100	58,153
歐元:新台幣	226	34.1310	7,728	93	33.9930	3,146
人民幣:新台幣	121,377	4.4770	543,403	127,871	4.3280	553,428
美金:人民幣	42	7.3219	1,388	-	7.0957	-
澳幣:新台幣	170	20.3920	3,457	177	20.9900	3,717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300	32.7800	42,600	1,488	30.7100	45,709
歐元:新台幣	238	34.1310	8,111	7	33.9930	253
澳幣:新台幣	12	7.3219	384	-	-	-
美金:人民幣	-	-	-	-	7.3092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及歐元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3,391千元及13,74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外幣兌換損益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21,763千元及損失20,799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5,368千元及1,997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及債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5%	\$ 1,980	2,487	1,878	3,108
下跌5%	\$ (1,980)	(2,487)	(1,878)	(3,108)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黃金存摺	\$ 13,900	13,900	-	-	13,900
國外上市(櫃)股票	38,683	38,683	-	-	38,683
國內基金	9,597	9,597	-	-	9,597
小 計	62,180	62,180	-	-	62,1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債	15,860	15,860	-	-	15,860
國內上市(櫃)股票	13,745	13,745	-	-	13,745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10,000	-	-	10,000	10,000
小 計	39,605	29,605	-	10,000	39,6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17,490	-	-	-	-
國內公司債	20,00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含關係人)	900,815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含受限 資產)	215,708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629	-	-	-	-
小 計	3,059,642	-	-	-	-
合 計	\$ 3,161,427	91,785	-	10,000	101,785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490,995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35,114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57,912	-	-	-	-
存入保證金	22,058	-	-	-	-
租賃負債	105,527	-	-	-	-
合計	<u>\$ 2,311,606</u>	<u>-</u>	<u>-</u>	<u>-</u>	<u>-</u>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黃金存摺	\$ 10,490	10,490	-	-	10,490
國外上市(櫃)股票	51,677	51,677	-	-	51,677
小計	62,167	62,167	-	-	62,1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債	15,086	15,086	-	-	15,086
國內上市(櫃)股票	12,472	12,472	-	-	12,472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10,000	-	-	10,000	10,000
小計	37,558	27,558	-	10,000	37,5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05,602	-	-	-	-
國內公司債	20,00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864,27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含受限制資產)	330,140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8,429	-	-	-	-
小計	2,958,445	-	-	-	-
合計	<u>\$ 3,058,170</u>	<u>89,725</u>	<u>-</u>	<u>10,000</u>	<u>99,725</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短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365,491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26,935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29,979	-	-	-	-
存入保證金	21,593	-	-	-	-
租賃負債	104,606	-	-	-	-
合計	<u>\$ 2,148,604</u>	<u>-</u>	<u>-</u>	<u>-</u>	<u>-</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3)合併公司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均未變動。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無活絡 市場之權益工 具投資	現金流量 折現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長期營收成長率(113.12.31、及 112.12.31均為1.5%)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113.12.31、及 112.12.31均為3.8%) • 長期稅前營業淨利(113.12.31、及 112.12.31均為1.5%)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3.12.31、 及112.12.31均為27.2%) • 少數股權折價(113.12.31、及 112.12.31均為24.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長期營收成長率及長 期稅前營業淨利愈 高，公允價值愈高 • 加權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高

(5)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長期營收成長率	5%	500	(500)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現	5%	818	(818)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少數股權折價	5%	788	(788)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長期營收成長率	5%	500	(500)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現	5%	818	(818)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少數股權折價	5%	788	(788)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6)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衡量移轉之情形。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由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財務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財務風險的政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給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包括是否為個人或法人個體；是否為經銷商、零售商或最終客戶；地區別、產業別、帳齡、到期日及先前已存在之財務困難。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集團經銷商客戶。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惟因銷貨對象並未集中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金融，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1,453,636千元及1,013,587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董事會之指引。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及美元。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人民幣及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利率，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除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二十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之資本管理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一致，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負債總額	\$ 2,749,632	2,596,41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917,490)</u>	<u>(1,705,602)</u>
淨負債	832,142	890,815
權益總額	<u>5,566,346</u>	<u>5,447,328</u>
資本總額	<u>\$ 6,398,488</u>	<u>6,338,143</u>
負債資本比率	<u>13.01%</u>	<u>14.05%</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林榮德	本公司之董事長
林祐宇	本公司之董事兼任總經理
王桂鳳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林孟瑜	本公司董事長之子女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廣多利股份有限公司(廣多利)	本公司與該公司為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註1)
高宇旺股份有限公司(高宇旺)	本公司與該公司為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註1)
廣利宇股份有限公司(廣利宇)	本公司與該公司為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註1)
豐宇旺股份有限公司(豐宇旺)	本公司與該公司為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註1)
地寶股份有限公司(地寶)	本公司與該公司為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註1)
原和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原和建材)	本公司與該公司為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註1)
偉訊股份有限公司(偉訊)	本公司與該公司為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註1)
德士股份有限公司(德士)	本公司與該公司為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註1)
泛揚股份有限公司(泛揚)	本公司與該公司為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註1)
金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金鑽建材)	本公司與該公司為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註1)
高奇陶瓷股份有限公司(高奇陶瓷)	本公司與該公司為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註1)
海鷗冠軍有限公司(海鷗冠軍)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註2)

註1：合併公司將該等公司揭露為其他關係人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

註2：海鷗冠軍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七)。

(二)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廣多利	\$ 703,280	574,269
高宇旺	408,688	385,620
其他關係人	1,609,679	1,489,318
關聯企業(註)	(16)	1,797
	<u>\$ 2,721,631</u>	<u>2,451,004</u>

註：主係銷貨退回呈現負值。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關聯企業	\$ <u>169</u>	<u>5,231</u>

向關聯企業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合約資產	金鑽建材	\$ 3,131	-
應收票據	廣多利	183,111	122,330
應收票據	高宇旺	51,698	61,733
應收票據	廣利宇	86,325	76,451
應收票據	豐宇旺	51,352	67,015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144,825	138,056
	小計	517,311	465,585
應收帳款	廣多利	61,992	48,784
應收帳款	高宇旺	26,662	35,021
應收帳款	廣利宇	25,168	34,055
應收帳款	豐宇旺	25,352	28,416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87,129	98,923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8,394	11,578
	小計	234,697	256,777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其他關係人	1,400	9,309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關聯企業	15,640	13,691
	小計	17,040	23,000
	合計	\$ 769,048	745,362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 859	1,003
	小計	859	1,003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9,685	18,678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808
	小計	9,685	19,486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4,044	17,193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5,594	19,575
	小計	19,638	36,768
	合計	\$ 30,182	57,257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預付款項

合併公司依據展示中心補助辦法提供大型展示中心裝修補助獎勵，未攤銷補助獎勵之餘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豐宇旺	\$ 6,117	12,790
高宇旺	-	11,387
廣多利	-	7,209
	<u>\$ 6,117</u>	<u>31,386</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對關係人所提供裝修補助獎勵所產生之攤銷費用(帳列推銷費用項下)均為25,270千元及26,007千元。

6.租賃-承租人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一二年及一一三年間向其他關係人承租附有人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之辦公大樓，該租賃交易於取得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共23,895千元。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分別認列利息支出376千元及217千元。

合併公司因承租辦公室而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及租賃負債金額如下：

	113.12.31	112.12.31
存出保證金	\$ <u>1,263</u>	<u>1,263</u>
租賃負債	\$ <u>17,189</u>	<u>9,088</u>

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屬於短期租賃，帳列推銷費用之租金費用項下，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分別為699千元及836千元。

7.其他

(1)合併公司出租辦公室、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所收取之租金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海鷗冠軍	\$ 25,508	40,575
其他關係人	1,257	1,257
	<u>\$ 26,765</u>	<u>41,832</u>

上述租金係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另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出租其他關係人者收取分攤使用之水電費(帳列管理費用之減項)等分別為109千元及66千元。

(2)合併公司委託關係人執行帳務處理費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海鷗冠軍	\$ <u>1,480</u>	<u>1,592</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與關係人因經銷業務產生之獎勵金及所收取之罰款金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推銷費用	其他關係人	\$ 3,694	22,787
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 4,962	683

(4)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因經銷關係所產製產品未依訂單排程出貨依占用期間計算所收取倉庫租金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 4,773	291

(5)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因經銷關係所產生之樣品費、分攤銷售輔銷促販物作為廣告費減項以及因產品更換包裝等分攤作為費用減項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推銷費用	其他關係人	\$ 13,623	11,367
推銷費用減項	其他關係人	\$ (868)	(956)
推銷費用減項	其他關係人	\$ (402)	(273)

(6)合併公司因運輸製成品部分出貨運輸作業係由其他關係人運輸之費用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推銷費用	其他關係人	\$ 9,093	9,442

(7)合併公司以其他關係人之名義登記不動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九)。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876	11,707
退職後福利	264	168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2,102	1,759
	\$ 16,242	13,634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12.31	112.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借款擔保	\$ 1,904	126,663
投資性不動產	"	-	81,4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71,495	1,112,840
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	"	11,390	11,40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產創專案擔保	25,071	24,237
		\$ 1,109,860	1,356,612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及購置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明細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美金	\$ <u>574</u>	<u>691</u>
歐元	\$ <u>56</u>	<u>89</u>
人民幣	\$ <u>1,584</u>	<u>3,424</u>

2.合併公司因銀行借款、購置機器及銷貨履約保證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存出保證票據	\$ <u>325,543</u>	<u>246,910</u>

3.合併公司因銷貨經銷商、購置機器設備及營建保固所產生之存入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存入保證票據	\$ <u>573,095</u>	<u>495,966</u>

4.合併公司承攬重大工程契約總額及已依約收取款項分別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已簽訂之合約價款	\$ <u>481,121</u>	<u>421,380</u>
已依約收取金額	\$ <u>4,998</u>	<u>5,333</u>

5.合併公司為購置設備、興建辦公大樓及廠房修繕而簽訂之合約總價及未計價金額情形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u>合約總價</u>	<u>未計價金額</u>	<u>合約總價</u>	<u>未計價金額</u>
歐元	\$ 2,412	1,520	7,243	6,282
新台幣	238,962	99,647	119,340	52,905
人民幣	19,603	12,908	6,928	6,235

(二)重大之或有負債：

衡翔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衡翔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四日向台灣苗栗地方法院對合併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確認雙方經銷關係之存在及損害賠償32,851千元及庫存品價金14,033千元，該案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由法院一審審理後判決衡翔公司請求確認雙方經銷關係之存在及損害賠償部分由合併公司勝訴；請求庫存品價金部份則判決合併公司敗訴，應賠付金額為保存庫存之租賃費用1,690千元及庫存品之價金11,987千元。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雙方對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日經台灣高等法院判決維持應由合併公司賠償保存庫存之租賃費用1,690千元及庫存品之價金11,987千元，以及衡翔公司附帶上訴請求項目中經銷補貼差額3,965千元亦判決由合併公司賠償等，合併公司及衡翔公司對上訴判決不服而再上訴經高等法院第二審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二十日判決合併公司應支付庫存品之價金11,987千元，其餘雙方之主張均已駁回。惟衡翔公司不服高等法院民事判決又再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十五日向高等法院提出上訴(第三審)申請。合併公司截至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依判決收回該庫存品等計估列12,014千元之損失，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合併子公司信益陶瓷(中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信益中國」)於西元二〇二五年三月收到廣州海鷗住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海鷗住工」)提出合併公司-信益中國違反西元二〇二〇年四月雙方簽訂的《關於海鷗冠軍股份有限公司56.54%股權移轉協議》，故向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提出仲裁申請。依據該仲裁主要內容為(一)對於海鷗冠軍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交割前的行為所引發訴訟案件所產生的費用共計人民幣1,235千元，應由信益中國承擔；(二)指控信益中國於中國大陸範圍內(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銷售瓷磚，有從事與海鷗冠軍相同的業務，要求支付人民幣20,000千元之違約金，以上共計仲裁請求金額為人民幣21,235千元。針對上述仲裁之申請，合併公司主張並無違反前述協議之相關約定，將委託律師進行仲裁程序。
- (二)本公司部分管理階層與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日經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起訴，相關說明請詳附件十二。

十二、其他

- (一)於民國一一三年十月間，本公司配合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對本公司部分管理人員進行偵查，係本公司董事長配偶王桂鳳等人自民國一〇二年間，以其掌控之多家公司作為本公司經銷商，為本公司銷售瓷磚而涉及違反法令之情事。

經本公司全面清查，本公司長期往來之部分經銷商確實存在前經理人王桂鳳利用非本公司關係人清單之人員持有本公司經銷商之股權及前經理人王桂鳳參與該公司經營之情事，故本公司判斷前經理人王桂鳳存在控制該等公司之人事、財務等經營情事，應為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本公司為維護股東權益，已委託第三方專家協助依照「其他相關服務準則4400號—財務資訊協議程序之執行」對於與關係人之交易(經常營業活動-產品銷貨)，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是否存在與非關係人有無顯著不相當或顯欠合理性之情事。本公司業依此結論於民國一一三年第三季將與該等公司之交易揭露為關係人交易，並於民國一一三年第四季間自行更正自民國一〇八年第一季至民國一一三年第二季財務報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嗣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日，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以本公司董事長林榮德、前經理人王桂鳳(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離職)涉嫌關係人交易未予揭露而違反證券交易法，暨前經理人王桂鳳等人涉嫌違反商業會計法、稅捐稽徵法等提起公訴。若王桂鳳等人經法院判決認有損及本公司股東權益之情事，本公司將依法對該等人員提起訴訟並請求賠償。

(二)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則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35,941	136,394	472,335	340,690	125,372	466,062
勞健保費用	41,378	13,102	54,480	40,563	12,421	52,984
退休金費用	12,002	6,597	18,599	12,339	6,229	18,56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0,238	9,039	49,277	32,827	6,808	39,635
折舊費用	148,377	65,989	214,366	179,476	63,628	243,104
攤銷費用	15,427	17,334	32,761	16,045	12,961	29,006

1.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營業成本折舊屬停機損失之金額分別為58,653千元及83,891千元。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出租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所產生之折舊費用分別96,467千元及128,367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信益中國	其他應收款	是	671,550	582,010	223,850	4.8 %	2	-	營業週轉	-	-	-	1,113,269	2,226,538
0	本公司	冠軍欣業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0	100,000	20,000	3.1 %	2	-	營業週轉	-	-	-	1,113,269	2,226,538
0	本公司	冠仲貿易	其他應收款	是	60,000	30,000	-	3.1 %	2	-	營業週轉	-	-	-	1,113,269	2,226,538
0	本公司	億訊	其他應收款	是	7,000	-	-	2.0 %	1	140,011	營業週轉	-	-	-	1,113,269	2,226,538
1	SWANVIEW	信益中國	其他應收款	是	157,344	157,344	157,344	2.5 %	2	-	營業週轉	-	-	-	476,977	476,977
1	SWANVIEW	信益蓬萊	其他應收款	是	14,095	-	-	-	2	-	營業週轉	-	-	-	476,977	476,977
2	信益中國	蕭縣華冠	其他應收款	是	44,770	22,385	-	-	2	-	營業週轉	-	-	-	473,368	473,368
2	信益中國	冠軍安徽	其他應收款	是	179,080	134,310	117,267	-	2	-	營業週轉	-	-	-	473,368	473,368
3	信益蓬萊	信益中國	其他應收款	是	1,074,480	1,074,480	1,026,265	-	2	-	營業週轉	-	-	-	1,533,021	1,533,021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有業務往來者請輸入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輸入2。

註2：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40%；個別對象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

註3：各子公司除信益蓬萊外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均不得超過各子公司淨值40%。

註4：信益蓬萊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貸與限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淨值120%。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冠仲貿易	1	1,669,904	154,564	79,170	1,884	-	1.42 %	2,783,173	Y	N	N
0	本公司	冠軍欣業	1	1,669,904	26,224	26,224	24,565	-	0.47 %	2,783,173	Y	N	N
0	本公司	廣多利(股)公司	3	1,669,904	25,966	25,966	1,104	-	0.47 %	2,783,173	N	N	N
0	本公司	高宇旺(股)公司	3	1,669,904	5,900	5,900	-	-	0.11 %	2,783,173	N	N	N

註1：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本公司淨值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30%。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2.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3.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基金-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4	9,597	- %	9,597	- %	
"	債券-TSMC Arizona Corporation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5,860	- %	15,860	- %	
"	股票-廣豐實業(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61	13,745	0.57 %	13,745	0.57 %	
"	股票-漢威巨蛋(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0,000	0.40 %	10,000	0.40 %	
"	無擔保累積次順位普通公司債-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000	- %	20,000	- %	
信益中國	股票-海鳴住宅工業(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38,683	0.46 %	38,683	0.46 %	
"	黃金存摺	-	"	-	13,900	- %	13,900	- %	

註：帳面金額係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餘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廣多利	其他關係人	銷貨	703,280	22.32 %	票據30-110天	-	-	245,103	29.81%	
"	高宇旺	其他關係人	銷貨	407,328	12.93 %	票據30-110天	-	-	77,941	9.48%	
"	廣利宇	其他關係人	銷貨	340,106	10.80 %	票據30-110天	-	-	111,493	13.56%	
"	豐宇旺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96,011	9.40 %	票據30-110天	-	-	75,813	9.22%	
"	地寶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72,458	8.65 %	票據30-110天	-	-	56,601	6.88%	
"	原和建材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15,420	6.84 %	票據30-110天	-	-	50,431	6.13%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偉訊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60,095	5.08 %	票據30-110天	-	-	34,972	4.25%	
"	德士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15,137	3.65 %	票據30-110天	-	-	29,234	3.56%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	信益中國 子公司	232,935	註	-	-	-	-
"	"	廣多利 其他關係人	245,103	3.38	-	-	172,162	-
"	"	廣利宇 其他關係人	111,493	3.06	-	-	81,320	-
SWANVIEW	"	信益中國 子公司	165,925	註	-	-	-	-
信益蓬萊	"	信益中國 子公司	1,027,003	註	-	-	-	-
信益中國	"	冠軍安徽 子公司	117,662	註	-	-	-	-

註：因非屬進銷貨產生之應收款項，故無週轉率。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信益中國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2,935	與一般交易相當	2.80 %
0	本公司	冠軍欣業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128	"	0.24 %
1	SWANVIEW	信益中國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5,925	"	2.00 %
2	信益中國	信益蓬萊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27,003	"	12.35 %
2	信益中國	冠軍安徽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7,662	"	1.41 %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賣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WANVIEW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公司	3,033,281	3,033,281	93,906	100.00 %	1,192,441	100.00 %	(131,409)	(131,409)	
本公司	台裕投資	台灣	一般投資事業	41,986	41,986	4,198	39.98 %	76,666	39.98 %	(5,472)	(2,188)	
本公司	冠仲貿易	台灣	國際貿易	96,000	96,000	9,600	100.00 %	85,754	100.00 %	(234)	(234)	
本公司	冠軍欣業	台灣	木地板、水泥、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之製造	120,000	48,000	12,000	100.00 %	95,922	100.00 %	6,989	6,989	
SWANVIEW	SUPER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公司	894,743	894,743	-	100.00 %	175,697	100.00 %	-	依規定免填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信益中國	生產和銷售日用品 陶器類、藝術陶瓷 器、電器瓷器、耐 火保溫材料、耐酸 耐鹼磁磚、馬賽克 等建築材料	1,802,900 (USD55,000)	註1	1,562,033 (USD47,652)	-	-	1,562,033 (USD47,652)	(14,476)	100.00 %	100.00 %	(14,476)	1,183,420	-
信益蓬萊	生產銷售高檔衛生 瓷具、新型建築陶 瓷及陶瓷製品、研 製開發相關新產品	1,465,266 (USD44,700)	註2	237,983 (USD7,260)	-	-	237,983 (USD7,260)	(39,126)	100.00 %	100.00 %	(39,126)	1,277,517	-
冠軍安徽	生產新型裝飾裝修 材料、高檔衛生瓷 具、優質塑料複合 門窗、精沖模、精 密型腔模、磨具標 準件、陶瓷製品及 高鉛球石、壁瓷銷 售自製產品	2,068,647 (USD63,107)	註1	404,472 (USD12,339)	-	-	404,472 (USD12,339)	(72,931)	100.00 %	100.00 %	(72,931)	485,907	-
蕭縣華冠	銷售高嶺土、瓷 石、長石及砂砂等	234,147 (CNY52,300)	註4	-	-	-	(13,465)	100.00 %	100.00 %		(13,465)	89,032	-
海鴨冠軍	主要業務為銷售日 用品陶器類、藝術 陶瓷器、耐火保溫 材料、耐酸耐鹼瓷 磚、馬賽克等建築 材料	895,400 (CNY200,000)	註7	-	-	-	2,464	43.46 %	43.46 %		1,082	296,926 (註)	-

註：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263,820 (USD69,061)	3,538,077 (USD107,934)	3,339,808

美金匯率：32.780；人民幣匯率：4.477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以其轉投資大陸公司之盈餘收益投資257,784千元(美金8,150千元)、現金投資229,633千元(美金7,260千元)及信益中國投資926,443千元(美金24,290千元)。

註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中信益中國部份，係含信益蓬萊之70%投資收益，信益蓬萊部份則為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所投資30%部分，並依前述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後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

註4：係透過信益中國100%轉投資。

註5：係經濟部投審會於97.8.29修正「在大陸地區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相關規定，大陸地區之投資限額為本公司淨值或合併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註6：金元陶瓷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列，惟尚未向投審會辦理變更，故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尚包含其原始投資金額美金1,810千元。

註7：係透過信益中國持有43.46%轉投資。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德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032,763	7.43 %
貴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740,880	7.36 %
豐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5,672,811	6.57 %
林榮德		22,748,200	5.82 %
仲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2,687,161	5.81 %
豐登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1,369,331	5.47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四個應報導部門：磁磚事業部、中國事業部、木地板事業部及其他部門。磁磚事業部係於台灣地區從事經營各式地磚、壁磚、拋光磚及功能磚等之製造買賣。中國事業部係於中國地區從事經營仿高級石材、石板磚及功能磚等產品之製造買賣。木地板事業部係從事經營國內外各式木地板買賣及安裝服務。其他部門則係從事投資業之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u>113年度</u>	<u>磁磚 事業部</u>	<u>中國 事業部</u>	<u>木地板 事業部</u>	<u>其他</u>	<u>調整及 沖銷</u>	<u>合計</u>
外部收入	\$ 3,218,317	23,897	187,764	-	(502)	3,429,476
部門間收入	-	-	-	-	-	-
收入合計	<u>\$ 3,218,317</u>	<u>23,897</u>	<u>187,764</u>	<u>-</u>	<u>(502)</u>	<u>3,429,476</u>
利息費用	\$ 40,747	15,408	-	-	(15,324)	40,831
折舊與攤銷	205,852	126,898	10,844	-	-	343,594
部門稅前損益	<u>\$ 306,750</u>	<u>(141,588)</u>	<u>6,989</u>	<u>7,592</u>	<u>-</u>	<u>179,743</u>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重編後)	磁磚 事業部	中國 事業部	木地板 事業部	其他	調整及 沖銷	合計
外部收入	\$ 3,057,218	18,685	61,754	-	-	3,137,657
部門間收入	-	-	-	-	-	-
收入合計	<u>\$ 3,057,218</u>	<u>18,685</u>	<u>61,754</u>	<u>-</u>	<u>-</u>	<u>3,137,657</u>
利息費用	\$ 41,937	21,860	-	-	(21,642)	42,155
折舊與攤銷	199,574	210,563	5,586	-	-	415,723
部門稅前損益	<u>\$ 320,422</u>	<u>(243,380)</u>	<u>(7,982)</u>	<u>(7,446)</u>	<u>-</u>	<u>61,614</u>

(二)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石英磚	\$ 787,544	865,277
外牆磚	639,486	526,717
石板磚	1,696,015	1,505,569
地磚	31,187	45,821
壁磚	4,752	11,039
其他	270,492	183,234
合計	<u>\$ 3,429,476</u>	<u>3,137,657</u>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區	113年度	112年度
亞洲	\$ 3,424,967	3,126,345
美洲	1,182	342
澳洲	3,327	10,970
合計	<u>\$ 3,429,476</u>	<u>3,137,657</u>

非流動資產：

地區	113年度	112年度
臺灣地區	\$ 2,537,792	2,071,446
大陸地區	1,045,596	1,131,499
合計	<u>\$ 3,583,388</u>	<u>3,202,945</u>

非流動資產係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預付設備款。

3.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無單一客戶收入超過合併收入百分之十以上。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425 號

會員姓名：
(1) 陳宗哲
(2) 池世欽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49701774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328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53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冠軍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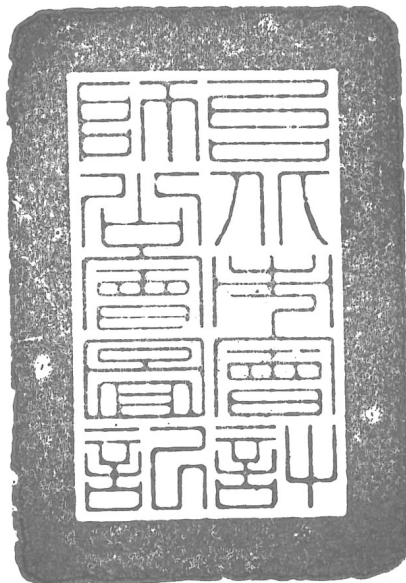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宗哲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池世欽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21 日